****

温市科发〔2019〕8号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温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科技局,浙南产业集聚区、瓯江口产业集聚区、温州浙南科技城科技局,各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推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温委发〔2018〕44号）和《关于加快推进科技创新的“新十条”政策（试行）》（温委办发〔2016〕76号） 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我市技术市场体系建设，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按照《温州市科技局 温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快推进科技创新的“新十条”政策实施操作细则》要求,决定开展2019年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及项目要符合《温州市科技局 温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快推进科技创新的“新十条”政策实施操作细则》中的《温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经费补助实施细则》(附件1)要求。

（二）项目所属的技术合同应在2016年7月22日至2018年12月31日签订，并已在辖区网上技术市场和全国技术合同网上登记系统登记。

二、申报方式

请各申报单位以书面和电子文档形式同时上报：

（一）电子文档请发送至电子信箱（cgc@wzkj.gov.cn）。

（二）书面文档包括项目申报书、附件等纸质材料，一式2份，加盖公章并经辖区区科技主管部门审核后寄送温州市科技局。

具体材料要求见附件2。

三、审核推荐

请各地科技部门严格审查申报单位材料，务必剔除不符合规定要求的项目，杜绝虚假交易项目。在审查申报单位资格和申报材料真实性、完整性的基础上，推荐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汇总上报市科技局。

四、申报时间

书面文档申报截止时间2019年4月10日（以寄出邮局邮戳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市科技局成果转化与改革绩效处潘锋，88962047。

附件：1．温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经费补助实施细则

2．温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申报材料清单

3．温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申报书

4．温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申报承诺书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9年3月22日

附件1

温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经费补助

实施细则

第一条 为落实《关于加快推进科技创新的“新十条”政策（试行）》（温委办发〔2016〕76号），参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技术市场体系建设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的意见》（浙政办发〔2015〕96号）要求，为加快推进我市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做好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经费补助，特制订本细则。

第二条 通过温州科技大市场（中国浙江网上技术市场温州市场）和其他技术市场交易引进科技成果，并在温州市区实现产业化的项目，由项目实施单位提出经费补助申请。

申报企业应在市辖区注册，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运营正常；合法经营，依法纳税，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良好的 财务记录，无不良信用记录；按规定报送上年度科技开发投入统计报表。

第三条 优先支持企业引进对我市产业转型具有重要作用、技术水平较高、产业化前景广阔，具有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的科技成果；优先支持企业通过竞价（拍卖）引进科技成果。项目实施单位应依法签订技术合同，实现成果的应用或产业化转化。

第四条 对通过温州科技大市场（中国浙江网上技术市场温州市场）和其他技术市场实现交易、并实际支付金额超过30万元的成果转化项目，按实际成交金额的10%给予补助，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对通过各级科技大市场竞价（拍卖）实现交易的成果转化项目，不受成交额的限制，按实际支付金额的20%给予补助，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第五条 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经费的申报依据市科技局通知每年申报一次。申报材料包括：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经费申报书、成果转化实施工作总结、转化成果技术交易合同、项目转化成效证明等材料。

第六条 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经费的申报，由项目实施单位向所在辖区科技局提出申请，所在地科技局负责对申报单位的资格、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是否存在重复申报等情况进行审查后，向市科技局推荐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项目。

第七条 市科技局委托第三方对申报科技成果转化资金补助项目进行评估，包括对成果转化项目产业化资金支出及科技成果效益和组织技术专家对申报项目的成果转化进行技术评价。

第八条 科技局对申报项目材料进行复审，确定科技成果转化补助项目资金安排，并经公示后发文下拨市财政补助经费。

第九条 申报单位须如实填报材料，对弄虚作假的，一经核实，取消申报资格，通报批评。对用不正当手段骗取经费的单位，一经核实，收回补助经费，5年内不得申请市科技局各类科技计划项目。涉嫌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第十条 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补助经费，应用于冲抵购买科技成果的费用，新增企业研发经费等与企业技术创新相关经费。

第十一条 本实施细则由市科技局组织实施。

附件2

温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申报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备注** |
| 1 | 温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申报书 |  |
| 2 | 温州市科技成转化项目申报承诺书 |  |
| 3 | 成果转化实施工作总结 |  |
| 4 | 技术交易合同及合同登记证明 | 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
| 5 | 技术交易费用支付凭证及发票 | 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
| 6 | 项目产业化成效专项审计报告 | 由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
| 7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营业执照） | 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
| 8 | 其他与项目相关的材料 |  |

附件3

温 州 市 科 技 成 果 转 化 项 目

申 报 书

**项 目 名 称 :**

**申 请 单 位 :**  （盖章）

**申 报 日 期 ：**

**温 州 市 科 学 技 术 局**

**二 〇 一 九 年 制**

|  |
| --- |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
| 单位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注册时间 |  | 所属行业 |  |
|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
| 法人代表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联 系 人 |  | 电子邮箱 |  | 联系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
| 企业类型 |  高新技术企业□ 科技型企业□ 其他□  |
| 上年度总收入（万元） |  | 净利润（万元）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名称 |  | 起止时间 |  |
| 项目技术领域 |  | 交易类型 | 普通交易□ 竞价（拍卖）□ |
| 技术出让方 | 名 称 |  |
| 地 址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合同签订时间 |  | 项目总经费 |  |
| 技术交易实际支付金额 |  | 申请经费资助金额 |  |
| 三、项目的主要技术特点及取得的社会经济效益  |
| （介绍项目基本情况、科技成果主要技术，产业化情况，社会经济效益。2000字以内） |
| 四、初审意见  |
| 申报单位意见：承诺：本单位保证,本次申报的资料和相关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并承担因资料虚假而产生的一切责任。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公章） |
| 区科技局初审意见：承诺：本单位对本次申报的资料和相关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进行了审核，并承担因资料虚假而产生的相关责任。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公章） |
| 市科技局审核意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公章） |

附件4

温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申报

承诺书

申报单位承诺：

1．本申报表中所填写的各栏目内容真实、准确，本单位和技术成果出让方不存在虚假交易、关联交易和关联股东的情况。

2．提供的技术合同和资料真实、可靠。

3．提供的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数据及证明客观、真实。

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由本单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申 报 单 位（盖章）

 法 人 代 表（签字）

 年 月 日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19年3月22日印发